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报告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三鑫”或“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航三鑫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股本状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26号）核准，公司于2010年4月8日完成了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共向6位特定对象发行了6,38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于2010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为26,785万股。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对象、价格、数量及锁定期限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发行价格（元）	获配股数（万股）	锁定期
1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60	2,000	36个月
2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4.60	1,000	36个月
3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60	1,000	12个月
4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14.60	1,000	12个月
5	上海英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4.60	1,000	12个月
6	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4.60	385	12个月
合 计			6,385	

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0年5月20日实施了每10股派1元且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增加到

40,177.5 万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股份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利润分配方案 实施后持有股 数（万股）	锁定期
1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6 个月
2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500	36 个月
3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00	12 个月
4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2 个月
5	上海英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2 个月
6	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77.5	12 个月
	合 计	9,577.5	

二、中航三鑫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1 年 4 月 21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总数 5,077.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64%。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 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1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6,000,000
2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8,000,000
3	上海英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4	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775,000	5,775,000	5,775,000
	合 计	50,775,000	50,775,000	34,775,000

三、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及执行情况

限售股份持有人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英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在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前各自出具了《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为本次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投资者，自愿承诺对本次发行的获配股份进行锁定，锁定期限为本次发行的股份限售起始日期开始的 12 个月。”

截至本核查报告签署日，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对有关证明文件的核查情况

为出具本核查报告，保荐机构重点核查了以下文件：

- 1、《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26 号）；
- 3、《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 4、《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5、《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
- 6、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英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恒运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在公司各自出具的《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 7、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存管部出具的 2011 年 4 月 13 日公司《股本结构查询》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 8、公司出具的《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申请》；
- 9、公司出具的《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四、保荐机构核查报告的意见

经审慎核查，本保荐机构就中航三鑫申请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出具如下意见：

- 1、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持有人

严格遵守了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的相关承诺；

2、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实施细则（200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渠亮

刘丽平

保荐机构：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